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1-040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2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上海金陵紫金山大酒店四楼金陵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9,522,3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66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独立董事李敏先生和梅丽君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胡湧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程裕先生、马荧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135,671	99.7228	386,700	0.2772	0	0

2、议案名称：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220,071	99.7833	302,300	0.2167	0	0

3、议案名称：2020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135,671	99.7228	386,700	0.2772	0	0

4、议案名称：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135,671	99.7228	386,700	0.2772	0	0

5、议案名称：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135,671	99.7228	386,700	0.2772	0	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135,671	99.7228	386,700	0.2772	0	0

7、议案名称：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8,166,071	99.0279	1,356,300	0.9721	0	0

8、议案名称：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7,218,871	98.349	2,303,500	1.651	0	0

9、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208,071	99.7747	314,300	0.2253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9,135,671	99.7228	386,700	0.2772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徐增增	138,091,372	98.9744	是
11.02	刘振光	138,428,971	99.2163	是
11.03	刘策	138,091,371	98.9744	是
11.04	卢玉平	138,091,371	98.9744	是

1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严健军	138,322,871	99.1403	是
12.02	周樑宇	138,069,672	98.9588	是
12.03	王晨明	138,069,671	98.9588	是

13、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范娟萍	138,175,771	99.034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781,963	87.7961	386,700	12.2039	0	0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81,963	87.7961	386,700	12.2039	0	0
7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812,363	57.1965	1,356,300	42.8035	0	0
8	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865,163	27.3037	2,303,500	72.6963	0	0
9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854,363	90.081	314,300	9.919	0	0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781,963	87.7961	386,700	12.2039	0	0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比例(%))
11.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01	徐增增	1,737,664	54.839
11.02	刘振光	2,075,263	65.4933
11.03	刘策	1,737,663	54.8389
11.04	卢玉平	1,737,663	54.8389
12.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严健军	1,969,163	62.1449
12.02	周樑宇	1,715,964	54.1542
12.03	王晨明	1,715,963	54.1542
13.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01	范娟萍	1,822,063	57.5026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6 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审议的议案 5、6、7、8、9、10、11、12、13 已对持股 5%以下的股东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新渠、韩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32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到董事 10 名，且不存在受托出席及代理投票的情形。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大维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投票表决，发表的意见及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 年 6 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21 年 6 月)。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1 年 6 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1 年 6 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1 年 6 月)。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1 年 6 月)。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1 年 6 月)。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1 年 6 月)。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1 年 6 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1 年 6 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2021 年 6 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1 年 6 月)。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2021 年 6 月)。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2021 年 6 月)。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1 年 6 月)。

1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2021 年 6 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请做好永吉股份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永吉股份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收到告知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和说明。现将告知函的回复内容予以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请做好永吉股份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55　股票简称：*ST 海创　公告编号：临 2021-032
900955　*ST 海创 B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司法拍卖标的为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以下简称 "Ocean Garden")持有的公司流通 B 股 109,209,525 股股票，该标的占公司总股本的 8.38%，占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拍卖事项目前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还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本院")出具的《拍卖公告》，上海一中院将于 2021 年 8 月 14 日 10 时起在淘宝网(www.taobao.com)上公开司法拍卖 Ocean Garden 持有的公司流通 B 股 109,209,525 股股票，该标的占公司总股本的 8.38%，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一)拍卖标的物详情

1、拍卖标的：被执行人 Ocean Garden 名下的 B 股证券账户内的海创 B 股 (900955) 共计 109,209,525 股股票。

2、网络平台：淘宝网(www.taobao.com)。

3、拍卖时间：2021 年 8 月 14 日 10 时起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4、起拍价：7239.8203 万元；保证金：724 万元；增价幅度：30 万元及其倍 数。

注意事项：(1)以 2021 年 8 月 14 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即 MA20)乘以汇率(以 2021 年 8 月 13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再乘以股票总股数的 90%为起拍价。

(2)本次拍卖标的展示的计价货币为人民币，但是拍卖成交款的结算货币为美元，保证金不抵扣拍卖成交款。拍卖成交全款须以美元支付，拍卖成交价按 2021 年 8 月 13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换算成等值美元。买受人付清拍卖成交款后，保证金予以退还。

(3)上网挂拍至开拍前对外公示价格为展示价格，非实际价格。

(二)相关事项

1、本次拍卖股票的证券类别为 B 股流通股。

本次拍卖的标的物为上市公司股票，标的物的价值受市场行情等因素影响较大，专业性较强，有意者请自行咨询专业机构，本院不承担本拍卖标的物的瑕疵保证。

2、竞买人应符合本次处置股票对应的合格投资者条件，且成交以后应遵循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相关规定，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业务。竞买人应当具备按照证券市场规定持有境内 B 股的条件，同时还应当遵守国家外汇管理的规定。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前交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取得竞买资格。拍卖结束后，本标的物买受人须以美元付清全额拍卖成交款，原支付的人民币保证金不计息按原付款方式原渠道如数退回原支付账户。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向法院提供本人开设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B 股账户，方能办理过户手续。B 股开户条件建议咨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买受人主体资质方面，应当符合《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的规 定》、《关于境内居民个人投资境内上市外资股若干问题的通知》等相关的文件规定，拍卖成交后，若买受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无论是故意或过失或其他原因)而造成拍卖标的无法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的，视为悔拍，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建议竞买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咨询相关资质规定。

3、竞买人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票数额和其竞买的股票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票数额的 30%。如因参与本次竞买导致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票数额超过 30%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

4、咨询、展示：咨询时间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拍卖结束前；有意者请向法院委托的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市房地产拍卖行有限公司咨询、预约看样。

5、特别提醒：标的物以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本标的瑕疵担保责任。有意者请联系拍卖辅助机构查看拍卖相关材料。请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务必再仔细 阅读本院发布的竞买须知。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拍卖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

6、对拍卖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 16 时前与拍卖辅助机构联系，该公司负责向本院反馈。

7、竞买人应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前交纳保证金，经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取得竞买资格。拍卖结束或流拍后，未竞得标的的竞买人所交付的保证金将不计息解冻、退回。买受人悔拍的，交付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拍卖成交后，拍卖成交款(拍卖成交价按 2021 年 8 月 13 日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等值美元)应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 16 时前以买受人(或代理人，须到本院办理过授权)账户务必将全额美元缴入本院账户(户名：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开户银行：农行古北新区支行；账号：62284000037116187963)，并向本院递交缴款凭证，不得汇入其他账户。买受人将拍卖全款支付至非本院指定账户而产生的一切风险，均由买受人承担。

拍卖保证金以人民币支付，不冲抵拍卖成交款，待买受人以美元支付全额拍卖成交款后不计息按原付款方式原渠道如数退回原支付账户。

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悔拍的，重新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造成的差价、 费用损失等，由原买受人承担。本院可以直接从其预交的保证金中扣除。扣除后保证金有剩余的，不予退还，冲抵本案被执行人的债务以及与拍卖财产相关的被执行人的债务；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弥补重新拍卖的差价、费用损失的，由原买受人补交；拒不补交的，强制执行。悔拍后重新拍卖的，原买受人不得参加竞买。

竞买人恶意参拍，扰乱拍卖秩序的，本院将按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一条对其或者法定代表人或者直接责任人员等进行处理。

8、拍卖成交后，载明买受人姓名和竞买号的司法拍卖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将在网络拍卖平台上公示。

9、司法拍卖标的因保证金、成交价金额较大，请竞买人自行了解银行相关规定，避免遇到因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等情况。？

10、拍卖成交且买受人付清全额款项后，须等待法院办理解封手续后，凭《拍卖成交确认书》及法院提供的相关法律文书，在辅助机构的陪同下至相关管理登记部门办理股权过户、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股权过户、变更登记手续中所发生的由原权利人及买受人承担的税收和费用，由原权利人和买受人各自负担，原权利人负担的部分由买受人先行垫付。买受人自垫付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持有效支付凭证至本院申报退款，逾期视为买受人自愿负担。若因买受人自身原因，未及时办理股权过户、变更登记手续的，一切后果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法院解除查封手续需要一定时间，拍卖标的物相关权证原件无法取得或存 在担保物权的，办理股权过户、股东变更登记的时间相应延长。

11、本次拍卖事项经拍卖辅助机构以 EMS 快递书面通知相关当事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的规定，因无法以其他方式通知被执行人、相关当事人拍卖信息，现予以公示，公示满五日视为已经通知。

12、委托代理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联合竞买人应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 16 时前通过拍卖辅助机构向本院递交书面申请及身份证明，来本院办理相关手续，资格经本院确认后方可参拍。

13、如需线下报名(委托代理竞买人、联合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或有其他事宜，请与拍卖辅助机构联系、咨询。

委托代理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联合竞买人应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 16 时前通过拍卖辅助机构向本院递交书面申请及身份证明，来本院办理相关手续，资格经本院确认后方可参拍。

请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及本次拍卖发布的竞买须知、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等资料。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市房地产拍卖行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54010871、13585649038 王先生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1255 号 举报监督电话：021-34254567-9583

二、本次司法拍卖股票的原因说明

公司前股东海航置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资管")起诉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九龙山国旅")、Resort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简称"Resort Property")、Ocean Garden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案，追讨短线交易所获收益。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5)沪高民五 (商) 终字第 S9 号】，判令九龙山国旅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 84,436,801.34 元人民币；Resort Property 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 19,157,936.40 美元；Ocean Garden 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 2,717,559.75 美元。上述判决生效后，九龙山国旅、Resort Property、Ocean Garden 未在期限内分别支付应归还的短线交易收益，海航资管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申请强制执行。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财产控制情况告知书》，冻结 Ocean Garden 名下的证券账户，即 Ocean Garden 持有公司 B 股股份账户，冻结期限 3 年，自 2019 年 7 月 26 日至 2022 年 7 月 25 日；查封李勤夫名下位于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2388 号 217、218、219、220 幢的房产， 查封期限为 3 年，自 2019 年 6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1 日(详见公告编号：临 2019-026、临 2019-057、临 2019-069、临 2020-016)。现对上述司法冻结股份启动司法处置程序。

三、本次司法拍卖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司法处置股票所得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可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公司流动性，该处置所得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无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Ocean Garden 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1-025
可转债代码：113037　可转债简称：紫银转债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811,792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5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03 号)核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银行"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6,088,889 股，并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660,888,889 股，其中限售股 3,294,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总计 811,792 股，锁定期为自股份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之日起 3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1 年 7 月 5 日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等事项，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如下：

自所持股份登记在发行人股东名册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紫金银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紫金银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对紫金银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811,792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5 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李恒恒	400,000	0.01	400,000	0
2	南京万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1,792	0.01	411,792	0
合计		811,792	0.02	811,792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0	0	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035,377,162	0	1,035,377,162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40,569,697	−411,792	640,157,905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232,760,857	−400,000	232,360,857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908,707,716	−811,792	1,907,895,92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752,205,749	811,792	1,753,017,54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752,205,749	811,792	1,753,017,541
股份总额		3,660,913,465	0	3,660,913,465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1-03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有关事项的复函》(机构部函【2021】1684 号)。根据该复函，中国证监会对公司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无异议。

公司将按照《关于做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试点通知》)以及公司报送的试点业务方案，尽快完成基金投资顾问业务相关筹备工作，待通过验收后，正式开展基金投资顾问试点业务。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试点期限为一年，展业一年以后，公司将按照要求申请续展。

公司将按照《基金法》《试点通知》等要求，忠实履行基金投资顾问职责，以客户利益优先为原则，诚实守信、谨慎勤勉提供服务，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合规及风险管理，有效防范利益冲突，防控各类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通过传真或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监事 9 名。

4.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监事履职评价机制，有效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公司监事会同意制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1-034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5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000613780310U)，公司注册资本已由 1,127,553,978 元变更为 1,134,840,378 元，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1-071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和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和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凤归路 3 号 2 栋一层至五层"，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地址的内容。

公司于近日就变更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